

14. 受刑人經拘提或通緝到案，家屬如何為其辦理易科罰金或繳清罰金？

答：

1. 如為得易科罰金案件，得由受刑人之配偶、三親等內血親、二親等內姻親持證明文件（證明其親屬關係）及易科罰金之金額，到署代為聲請。
2. 如為專科罰金或併科罰金之案件，只要有人到署代為一次繳清罰金即可。